

海阳市东村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新《条例》）以及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按照海阳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遵照依法公开、真实公正、及时便民、注重实效的基本原则，对照 2021 年度东村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产生此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部分组成。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东村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上级关于推进政务公开的各项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新《条例》，高标准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以更高质量政务公开助力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一）主动公开

信息公开制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信息公开基本情况为全年通过海阳市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板块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0 余条，信息类别包含政策法规、财政信息、规划计划、业务类

信息、便民服务等各重点领域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解读群众回应情况主要集中在业务信息及便民服务领域。

（二）依申请公开。

通过信函及依申请公开信息化办理系统等主要渠道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与 2020 相比数据减少，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三）政府信息管理。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将责任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建立完善组织架构，健全内部管理，强化信息保密审查工作，对拟主动公开信息的保密性、合法性进行严格审查，明确各责任部门对拟公开政府信息准确性和必要性负责。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畅通政务微信、宣传栏、宣传资料、自助查询机等公开渠道，多形式、多渠道为公众提供互动交流、信息公开、办事服务等功能。加强对上级有关文件的学习领会，全面熟悉掌握各项规定。

（五）监督保障。

1、信息公开监督指导情况。街道及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调整和公开工作，对政府信息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监督程序及公开政府信息申请的提出、处理和收费标准等注意事项进行明确说明，对申请人提供明确规范的指引，全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产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 2021 年度镇级工作考核，确保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和措施落实到位。

2、人员机构设置情况。明确 1 名街道党政班子领导为政务公开分管领导，配备工作人员 2 名从事具体公开工作。

3、业务培训情况。开展街道信息工作培训1次。2021年，东村街道无因政务公开引起的举报投诉，没有因工作不力导致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东村街道办事处在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公开的内容还需扩充完善，政务公开的形式还需要不断丰富二是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发布质量还有待提高，我局相关信息的公开时效性、解读深度还存在不足。

改进情况。一是主动加强与新闻媒体的合作，丰富政策解读形式，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二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平台建设。完善门户网站建设，做好信息分类梳理，适时修订完善政务公开制度，为开展好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政策法规的学习培训，不断加大业务能力提升培训，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

改进情况：一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和形式。一方面加强基础档案资料管理，另一方面要拓宽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让信息公开的知晓范围进一步扩大，并继续强化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渠道的功能。二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平台建设。完善门户网站建设，做好信息分类梳理，适时修订

完善政务公开制度，为开展好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政策法规的学习培训，不断加大业务能力提升培训，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东村街道 2021 年未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2、2021 年东村街道严格遵守《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要点，全力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1 年，本单位未发生因政务公开引起的投诉举报或因工作不力引起纠纷情况；

3、2021 年东村街道共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0 件，其中人大建议 0 件，政协提案 0 件，

4、东村街道无工作创新情况。

5、东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无需要说明的事项。

6、东村街道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7、东村街道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